

2013年北京交通大学审计硕士（Maud）招生简章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系统掌握现代审计基本理论及相关领域的知识和技能，具有良好的适应能力、审计职业判断能力与解决审计实际问题能力，具备创新思维的高层次、复合式、具有国际视野的审计人才。

基本要求为：

（一）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积极进取精神，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创新能力和敬业精神。

（二）掌握现代审计基本理论和实务及相关领域的知识和技能，具有较高的综合素质和创新潜能；具有较好的适应能力、较强的审计职业判断能力与较强的解决审计实际问题能力。

（三）具有较强的业务能力，能够熟练运用现代会计、财务、审计及相关领域的专业知识解决实际问题。具有从事高层次审计工作所必备的国际视野、战略意识和领导潜质。

（四）熟练掌握和运用一门外国语；具有较好的计算机运用能力。

二、培养方向

审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方向：内部审计、工程项目审计、政府及非盈利组织审计。

（一）内部审计方向

主要学习审计、会计的基础理论、组织内部控制设计、组织与审核、企业风险管理、审计风险理论、组织治理与内部审计方法等核心理论及前沿理论与应用实践。

（二）工程项目审计方向

主要学习工程审计与评价、项目造价与管理以及组织治理与业绩评价的相关理论、方法及其最新发展成果。

（三）政府及非赢利组织审计方向

主要学习政府审计、非盈利组织审计以及经济责任审计、绩效审计的相关理论、方法及其最新发展成果。

三、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年龄一般不超过 40 周岁（1972 年 8 月 31 日以后出生者），报考委托培养和自筹经费的考生年龄不限。

4.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要求。

5. 已获硕士或博士学位的人员只可报考委托培养或自筹经费硕士研究生。

6. 考生的学历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自考本科生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在报名现场确认截止日期（2012 年 11 月 14 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证书方可报考）；

（3）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 2 年（从毕业后到 2013 年 9 月 1 日，下同）或 2 年以上，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且符合我校培养目标对考生提出的具体要求的人员；

（4）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和成人高校（含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同等学力人员在复试时还须提供以下材料：补修本科课程的证明材料（正式成绩单）、公开发表的相当于本科生毕业论文水平的文章（第一作者）或科技奖励证书（原件）以及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单（原件）。

（5）已获硕士学位、博士学位的人员；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四、 报名

根据教育部规定，采用网上报名（报名网址：<http://yz.chsi.cn>、<http://yz.chsi.com.cn>）、现场摄像的报名方式，凡准备报考我校的考生，请在今年 9 月底 10 月初注意浏览我校网站：<http://gs.njtu.edu.cn>。

在复试阶段，将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核，考生须交验第二代身份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以及本科期间学习成绩单原件，同等学力人员还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

五、 考试

1. 考试科目

初试科目：英语二、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共计 2 门。

复试科目：政治理论、审计学，共两门。

2. 考试时间

全国联考时间由国家教育部统一安排，以准考证上的时间为准。

复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招生名额

计划招生 15 人。

七、招生类别与学习方式

分为“自筹经费”和“委托培养”两种，业余时间学习，一般安排在周末授课。

自筹经费：录取后考生与学校签订一式两份的培养协议，入学前必须将人事档案调转至北京交通大学（户口关系自愿调转）。

委托培养：考生录取后须与工作单位、学校签订一式三份的委托培养协议，不调动档案、户口和其他人事关系。

八、学制及学费

学制 2 年，学费 8 万元。

九、获得证书

学生在规定年限内完成规定的课程学习和环节，成绩合格，修满规定的学分，顺利通过论文答辩，经学校审核批准后，颁发国家承认的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

十、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北京交通大学思源东楼 505 经管学院 MPAcc 教育中心

邮 编：100044 .

电 话：（010）51684065 51684719

电子邮件：mpacc@bjtu.edu.cn

网 址：<http://mpacc.bjtu.edu.cn>